

贵州省物业管理协会文件

黔物协通字〔2026〕15号

贵州省物业管理协会关于转发《中国物业管理协会关于征集2026年住宅小区“好服务”案例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物业管理行业协会、各物业服务企业：

现将《中国物业管理协会关于征集2026年住宅小区“好服务”案例的通知》（中物协〔2026〕8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组织实施，积极做好我省案例推荐报送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

本次住宅小区“好服务”案例征集是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部署、总结推广我省物业服务优秀经验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重要契机。各市（州）物协要高

度重视，广泛宣传动员，指导属地物业服务企业积极参与申报，切实将辖区内服务成效突出、群众认可度高的优秀案例推荐上来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范围

严格按照中物协通知要求执行，申报项目须为 2020 年 1 月 1 日前交付入住的住宅小区，包含商品住宅小区、安置房小区、国企移交社会管理小区和弃管小区等类型；2025 年以来信访投诉量明显下降或持续保持低位，物业服务费收缴率达 90%以上。已入选中物协〔2026〕3 号文件的物业服务质量提升案例不再重复申报。

（二）申报流程

1、企业申报：符合条件的物业服务企业按照通知附件要求准备申报材料，报送至属地市（州）物业管理行业协会。

2、市级初审：各市（州）物协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把关，严格对照选树标准，确保材料真实、亮点突出、符合要求。

3、省级汇总报送：省物协对各市（州）推荐的案例进行统筹审核后，统一报送至中国物业管理协会。

（三）名额分配

各市（州）物协推荐案例不超过 3 个，贵阳市作为省会城市可推荐不超过 5 个案例。推荐要兼顾地域平衡和不同住

宅项目类型全覆盖。

三、报送时间及方式

请各市（州）物协于 2026 年 7 月 25 日前完成初审，并将以下材料统一报送至省物协。

1、加盖公章的《住宅小区“好服务”案例推荐表》（附件 3）电子版；

2、推荐案例全套申报材料（含案例文本、3-5 张项目服务场景照片、视频资料<如有>）电子版；

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省物协邮箱：tougao@gzpmi.com

四、工作要求

1、严格标准，确保质量：各地要严格对照中物协规定的选树标准和材料要求审核申报案例，坚持优中选优，杜绝材料空洞、亮点不突出的案例上报。

2、实事求是，真实准确：申报单位和推荐单位对案例内容、数据、事例的真实性负责，严禁弄虚作假，一旦发现不实情况，取消申报资格。

3、公平公正，公开透明：案例征集、审核、推荐全程要公开透明，不以小区规模、企业实力作为评判依据，确保推荐工作公平公正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贵州省物业管理协会联系人：李老师

联系电话：0851-85360235

邮箱: tougao@gzpmi.com

附件 1: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《关于征集 2026 年住宅小区“好服务”案例的通知》(中物协〔2026〕8 号)

附件 2: 《住宅小区“好服务”案例推荐表》

